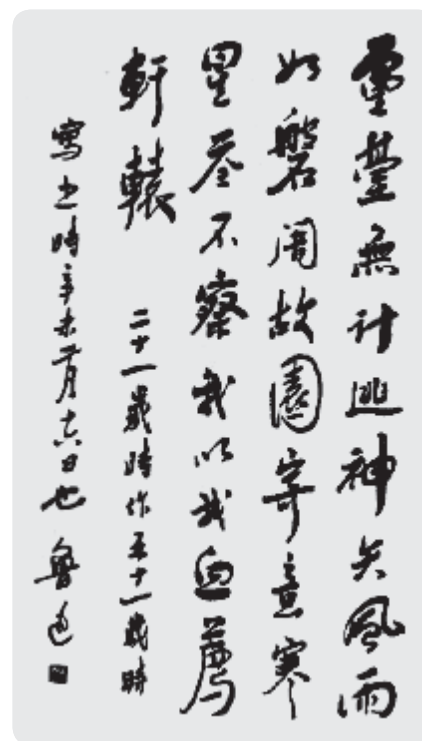




1
2 | 3

- ❶ 辛亥革命後，1912 年（三十二歲）在北京。
- ❷ 1930 年（五十歲生辰）於上海。
- ❸ 1933 年（五十三歲）攝於上海。



1 | 2

- ① 1930 年（五十歲）全家合影。
- ② 魯迅手跡。

目錄



「我坐在廈門的墳中間」——1927 年（四十七歲）在廈門。

導言

i

小說

【說明】	2
藥	4
故鄉	13
阿 Q 正傳（節錄）	22
孤獨者	30
傷逝——涓生的手記	50
鑄劍	68

散文詩

【說明】	86
雪	87
風箏	89
死火	92
這樣的戰士	94
淡淡的血痕中——紀念幾個死者和生者和未生者	96

散文

【說明】	100
《吶喊》自序	102
阿長與《山海經》	107
藤野先生	113
記念劉和珍君	119
為了忘卻的記念	124
憶韋素園君	134

雜文

【說明】	140
隨感錄（四十九）	142
雜感	144
答中學生雜誌社問	147
戰士和蒼蠅	148
扁	149
看變戲法	150
論睜了眼看	152
從諷刺到幽默	156
再論文人相輕	158
看鏡有感	160
經驗	164
中國人失掉自信力了嗎	166

導言

這本選集，是為初步閱讀魯迅作品的青年朋友而編的。

今日青年大抵已從課本上知道魯迅，知道魯迅是大文學家，知道魯迅是《阿Q正傳》的作者。但直接閱讀作品，也許感到吃力。論述魯迅的文章或專著，又往往觀點紛雜，甚且聲勢唬人，使初學者望而卻步。於是對魯迅不免「尊而不親」，乃至產生隔膜了。

隔膜的原因或不只一端。就文學藝術而言，時代距離與環境差異，原不必造成欣賞的障礙。文化心理與知識結構，對讀者接受作品，可能關係更大。魯迅生活寫作於中國歷史大變動時期，他投身文學革命與文化批判，從「舊」跨越到「新」，在沒有路的地方踏出道路。而藝術的創新與思想的革新，總會引致各方反響和爭議。爭議中，魯迅的聲名卻愈來愈大，讀者愈來愈多；身後且一度被奉為偶像，作品幾乎成為教條。好在魯迅作品的思想藝術素質，足以衝開種種妄加的迷障。只要真誠面對作品，你會發覺，魯迅是個可與「對話」的大有性情的作者。他感性理性同樣強烈；筆下展現的世界，荒謬詭譎，而又豐富斑斕，絕望與希望交纏。作品文風之獨特，體式之多樣，僅其餘事。初度接觸魯迅作品的讀者，因此可能感到有點困難，但只要繼續讀下去，大多會被其藝術魅力與思想衝擊力

散文

魯迅說：「我有一時，曾經屢次憶起兒時在故鄉所吃的蔬果：菱角，羅漢豆，茭白，香瓜。……後來，我在久別之後嘗到了，也不過如此；惟獨在記憶上，還有舊來的意味留存。他們也許要哄騙我一生，使我時時反顧。」

【說明】

這裡選錄的「散文」，分為三組。《阿長與〈山海經〉》、《藤野先生》選自《朝花夕拾》，作者名曰「回憶記」，當是「五四」以來文學觀念中的「散文」正體。《記念劉和珍君》、《為了忘卻的記念》、《憶韋素園君》，原都收入所謂「雜文集」中。但三篇都是悼憶之文，內容跟「回憶記」不無相類，卻與「雜文」正體之直接評論箴砭者有殊，所以抽出來歸在散文部分。不過比起《阿長與〈山海經〉》兩篇之筆調樸直舒緩，則《記念劉和珍君》激越愴痛，《憶韋素園君》感慨低徊，《為了忘卻的記念》激越低徊兼具。三篇近似古時哀悼文體，寄意抒憤成分較濃，比「五四」以來一般「隨筆」或「小品文」所載內容強烈得多。魯迅用意「戰取現在」，運筆則出入古今。哀悼篇章，以血寫成，有人認為是魯迅散文的最高成就。至於《吶喊·自序》，序跋之體，憶往敘今，情見乎辭，也可歸入散文一類。

《吶喊·自序》是魯迅編集一九一八至一九二二年所作小說成書而寫的序言，交代寫作的緣起與取名的理由。大半篇幅，細說他自少迄今的人生經歷與體味。《阿長與〈山海經〉》回憶小時的保姆長媽媽，《藤野先生》憶述留學日本時的老師藤野嚴九郎。憶長媽媽是樸厚之思，憶藤野先生表感激之意。運用白描筆法，細節生動，而意摯情深。

《記念劉和珍君》一文，因「三·一八」事件而作。一九二六年三月，馮玉祥的國民軍與親日的奉系軍閥開戰，奉系失利，日本遂遣軍艦駛進大沽口，炮轟國民軍守軍，守軍還擊。日本竟向段祺瑞執政府抗議，並聯合英美等八國名義，於三月十六日提出最後通牒，要求停止津沽間中國軍事行動並撤除防務，限令四十八小時內答覆。北京各界人民，包括學生，於三月十八日在天安門集會，會後赴國務院前請願，竟遭槍彈刀棍殺戮，死

者四十餘人，死難者中有魯迅任教的北京女子師範大學的學生。三月二十五日，女師大為殉難同學開追悼會，魯迅親往致悼，五日後寫成此文。

《為了忘卻的記念》，為記念柔石等幾位青年作者殉難而作。一九三一年二月，左聯成立還不到一年，柔石、殷夫等五位左翼作者和其他革命者二十四人，遭秘密捕殺。魯迅處境也很險惡，迫得離家避難。同年四月，他以悲憤勇決的心情，主編《前哨》雜誌「紀念戰死者專號」，發表了宣言性的文字。兩年後再寫成此文。題中云「為了忘卻」，乃用反語，更見沉痛。

《憶韋素園君》，為悼念未名社的韋素園而作。魯迅於一九二五年與幾位青年朋友創辦「未名社」，韋素園自此一直默默的切實做着文學工作，直至一九三二年病歿，才三十歲。在這平凡卻實在的短促的生命中，魯迅表出他值得記念的地方，下筆沉摯。文章開頭和結末，則以奇喻與警語，寫出自己的浩歎。

《呐喊》 自序

我在年青時候也曾經做過許多夢，後來大半忘卻了，但自己也並不以為可惜。所謂回憶者，雖說可以使人歡欣，有時也不免使人寂寞，使精神的絲縷還牽着已逝的寂寞的時光，又有甚麼意味呢，而我偏苦於不能全忘卻，這不能全忘的一部分，到現在便成了《呐喊》的來由。

我有四年多，曾經常常，——幾乎是每天，出入於質鋪和藥店裡，年紀可是忘卻了，總之是藥店的櫃台正和我一樣高，質鋪的是比我高一倍，我從一倍高的櫃台外送上衣或首飾去，在侮蔑裡接了錢，再到一樣高的櫃台上給我久病的父親去買藥。回家之後，又須忙別的事了，因為開方的醫生是最有名的，以此所用的藥引也奇特：冬天的蘆根，經霜三年的甘蔗，蟋蟀要原對的，結子的平地木，……多不是容易辦到的東西。然而我的父親終於日重一日的亡故了。

有誰從小康人家而墜入困頓的麼，我以為在這途路中，大概可以看見世人的真面目；我要到 N 進 K 學堂去了，彷彿是想走異路，逃異地，去尋求別樣的人們。我的母親沒有法，辦了八元的川資，說是由我的自便；然而伊哭了，這正是情理中的事，因為那時讀書應試是正路，所謂學洋務，社會上便以為是一種走投無路的人，只得將靈魂賣給鬼子，要加倍

的奚落而且排斥的，而況伊又看不見自己的兒子了。然而我也顧不得這些事，終於到 N 去進了 K 學堂了，在這學堂裡，我才知道世上還有所謂格致、算學、地理、歷史、繪圖和體操。生理學並不教，但我們卻看到些木版的《全體新論》和《化學衛生論》之類了。我還記得先前的醫生的議論和方藥，和現在所知道的比較起來，便漸漸的悟得中醫不過是一種有意的或無意的騙子，同時又很起了對於被騙的病人和他的家族的同情；而且從譯出的歷史上，又知道了日本維新是大半發端於西方醫學的事實。

因為這些幼稚的知識，後來便使我的學籍列在日本一個鄉間的醫學專門學校裡了。我的夢很美滿，豫備卒業回來，救治像我父親似的被誤的病人的疾苦，戰爭時候便去當軍醫，一面又促進了國人對於維新的信仰。我已不知道教授微生物學的方法，現在又有了怎樣的進步了，總之那時是用了電影，來顯示微生物的形狀的，因此有時講義的一段落已完，而時間還沒有到，教師便映些風景或時事的畫片給學生看，以用去這多餘的光陰。其時正當日俄戰爭的時候，關於戰事的畫片自然也就比較的多，我在這一個講堂中，便須常常隨喜我那同學們的拍手和喝采。有一回，我竟在畫片上忽然會見我久違的許多中國人了，一個綁在中間，許多站在左右，一樣是強壯的體格，而顯出麻木的神情。據解說，則綁着的是替俄國做了軍事上的偵探，正要被日軍砍下頭顱來示眾，而圍着的便是來賞鑑這示眾的盛舉的人們。

這一學年沒有完畢，我已經到了東京了，因為從那一回以後，我便覺得醫學並非一件緊要事，凡是愚弱的國民，即使體格如何健全，如何茁壯，也只能做毫無意義的示眾的材料和看客，病死多少是不必以為不幸的。所以我們的第一要著，是在改變他們的精神，而善於改變精神的是，我那時以為當然要推文藝，於是想提倡文藝運動了。在東京的留學生很有學法政理化以至警察工業的，但沒有人治文學和美術；可是在冷淡的空氣

中，也幸而尋到幾個同志了，此外又邀集了必須的幾個人，商量之後，第一步當然是出雜誌，名目是取「新的生命」的意思，因為我們那時大抵帶些復古的傾向，所以只謂之《新生》。

《新生》的出版之期接近了，但最先就隱去了若干擔當文字的人，接着又逃走了資本，結果只剩下不名一錢的三個人。創始時候既已背時，失敗時候當然無可告語，而其後卻連這三個人也都為各自的運命所驅策，不能在一處縱談將來的好夢了，這就是我們的並未產生的《新生》的結局。

我感到未嘗經驗的無聊，是自此以後的事。我當初是不知其所以然的；後來想，凡有一人的主張，得了贊和，是促其前進的，得了反對，是促其奮鬥的，獨有叫喊於生人中，而生人並無反應，既非贊同，也無反對，如置身毫無邊際的荒原，無可措手的了，這是怎樣的悲哀呵，我於是以我所感到者為寂寞。

這寂寞又一天一天的長大起來，如大毒蛇，纏住了我的靈魂了。

然而我雖然自有無端的悲哀，卻也並不憤懣，因為這經驗使我反省，看見自己了：就是我決不是一個振臂一呼應者雲集的英雄。

只是我自己的寂寞是不可不驅除的，因為這於我太痛苦。我於是用了種種法，來麻醉自己的靈魂，使我沉入於國民中，使我回到古代去，後來也親歷或旁觀過幾樣更寂寞、更悲哀的事，都為我所不願追懷，甘心使他們和我的腦一同消滅在泥土裡的，但我的麻醉法卻也似乎已經奏了功，再沒有青年時候的慷慨激昂的意思了。

S 會館裡有三間屋，相傳是往昔曾在院子裡的槐樹上縊死過一個女人的，現在槐樹已經高不可攀了，而這屋還沒有人住；許多年，我便寓在這屋裡抄古碑。客中少有人來，古碑中也遇不到甚麼問題和主義，而我的生命卻居然暗暗的消去了，這也就是我惟一的願望。夏夜，蚊子多了，便搖

着蒲扇坐在槐樹下，從密葉縫裡看那一點一點的青天，晚出的槐蠶又每每冰冷的落在頭頸上。

那時偶或來談的是一個老朋友金心異，將手提的大皮夾放在破桌上，脫下長衫，對面坐下了，因為怕狗，似乎心房還在怦怦的跳動。

「你抄了這些有甚麼用？」有一夜，他翻着我那古碑的抄本，發了研究的質問了。

「沒有甚麼用。」

「那麼，你抄它是甚麼意思呢？」

「沒有甚麼意思。」

「我想，你可以做點文章……」

我懂得他的意思了，他們正辦《新青年》，然而那時彷彿不特沒有人來贊同，並且也還沒有人來反對，我想，他們許是感到寂寞了，但是說：

「假如一間鐵屋子，是絕無窗戶而萬難破毀的，裡面有許多熟睡的人們，不久都要悶死了，然而從昏睡入死滅，並不感到就死的悲哀。現在你大嚷起來，驚起了較為清醒的幾個人，使這不幸的少數者來受無可挽救的臨終的苦楚，你倒以為對得起他們麼？」

「然而幾個人既然起來，你不能說決沒有毀壞這鐵屋的希望。」

是的。我雖然自有我的確信，然而說到希望，卻是不能抹殺的，因為希望是在於將來，決不能以我之必無的證明，來折服了他之所謂可有，於是我終於答應他也做文章了，這便是最初的一篇《狂人日記》。從此以後，便一發而不可收，每寫些小說模樣的文章，以敷衍朋友們的囑託，積久就有了十餘篇。

在我自己，本以為現在是已經並非一個切迫而不能已於言的人了，但或者也還未能忘懷於當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罷，所以有時候仍不免吶喊幾聲，聊以慰藉那在寂寞裡奔馳的猛士，使他不憚於前驅。至於我的喊聲

是勇猛或是悲哀，是可憎或是可笑，那倒是不暇顧及的；但既然是吶喊，則當然須聽將令的了，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筆，在《藥》的瑜兒的墳上平空添上一個花環，在《明天》裡也不敘單四嫂子竟沒有做到看見兒子的夢，因為那時的主將是不主張消極的，至於自己，卻也並不願將自以為苦的寂寞，再來傳染給也如我那年青時候似的正做着好夢的青年。

這樣說來，我的小說和藝術的距離之遠，也就可想而知了，然而到今日還能蒙着小說的名，甚而至於且有成集的機會，無論如何總不能不說是一件僥倖的事，但僥倖雖使我不安於心，而懸揣人間暫時還有讀者，則究竟也仍然是高興的。

所以我竟將我的短篇小說結集起來，而且付印了，又因為上面所說的緣由，便稱之為《吶喊》。

一九二二年十二月三日，魯迅記於北京。

（按：本文選自《吶喊》）

長媽媽，已經說過，是一個一向帶領着我的女工，說得闊氣一點，就是我的保姆。我的母親和許多別的人都這樣稱呼她，似乎略帶些客氣的意思。只有祖母叫她阿長。我平時叫她「阿媽」，連「長」字也不帶；但到憎惡她的時候，——例如知道了謀死我那隱鼠的卻是她的時候，就叫她阿長。

我們那裡沒有姓長的；她生得黃胖而矮，「長」也不是形容詞。又不是她的名字，記得她自己說過，她的名字是叫作甚麼姑娘的。甚麼姑娘，我現在已經忘卻了，總之不是長姑娘；也終於不知道她姓甚麼。記得她曾告訴過我這個名稱的來歷：先前的先前，我家有一個女工，身材生得很高大，這就是真阿長。後來她回去了，我那甚麼姑娘才來補她的缺，然而大家因為叫慣了，沒有再改口，於是她從此也就成為長媽媽了。

雖然背地裡說人長短不是好事情，但倘使要我說句真心話，我可只得說：我實在不大佩服她。最討厭的是常喜歡切切察察，向人們低聲絮說些甚麼事。還豎起第二個手指，在空中上下搖動，或者點着對手或自己的鼻尖。我的家裡一有些小風波，不知怎的我總疑心和這「切切察察」有些關係。又不許我走動，拔一株草，翻一塊石頭，就說我頑皮，要告訴我